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RY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摘要

財務

- 營業額及本期間溢利分別增加37.5%及40.9%
- 海外市場的營業額增加55.7%，其中北美的營業額顯著增加80.3%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完成配售股份，並籌得155.0百萬港元用作擴展生產設施及一般營運資金

經營

- 生物質新能源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投產
-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獲選國家林業重點龍頭企業
- 第三期生產設施擴展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開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過往財政期間的比較數字。

本公告所載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惟摘錄自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4	307,451	223,535
銷售成本		(211,042)	(147,437)
毛利		96,409	76,098
其他收入	6(a)	11,067	2,89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b)	(5,019)	6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9,667)	(6,653)
行政開支		(22,338)	(22,823)
經營溢利		70,452	50,215
融資成本	7(a)	(4,819)	(2,582)
除稅前溢利	7	65,633	47,633
所得稅	8	(10,292)	(8,366)
本期間溢利		55,341	39,26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9	0.06	0.0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55,341	39,26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 換算中國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u>(3,106)</u>	<u>322</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52,235</u>	<u>39,58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120	198,303
租賃預付款		50,539	51,30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63,075	51,302
其他金融資產		2,495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6,110	4,821
		<u>325,339</u>	<u>308,228</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36,849	191,709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242	1,0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81,214	162,372
已抵押存款		100,072	68,6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659	75,052
		<u>753,036</u>	<u>498,83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9,292	23,937
銀行貸款		336,315	239,651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114	1,179
即期稅項		29,058	20,517
		<u>395,779</u>	<u>285,284</u>
流動資產淨值		<u>357,257</u>	<u>213,546</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82,596</u>	<u>521,774</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0,000	25,097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17,832	18,314
遞延稅項負債	1,352	1,191
	<u>39,184</u>	<u>44,602</u>
資產淨值	<u>643,412</u>	<u>477,172</u>
資本及儲備		
資本	9,745	8,135
儲備	633,667	469,037
權益總額	<u>643,412</u>	<u>477,172</u>

附註

1 呈報實體及編製基準

(a) 呈報實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b)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於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本年至今基準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訂詮釋：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

該等修訂放寬對符合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投資實體所下定義的母公司在綜合入賬上的要求。投資實體須按公平值於損益中計量其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投資實體的定義，故該等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由於該等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故並不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規定。其中，該等修訂擴大對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減值非金融資產，故該等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倘指定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進行更替符合若干標準，則毋須停止使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由於本集團並無更替其任何衍生工具，故該等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該詮釋就應於何時確認支付政府徵費的責任提供指引。由於指引與本集團現有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故該等修訂並不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再生能源產品、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以及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營業額指

- (i)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ii)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益。

於營業額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的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買賣戶外木製品	300,244	218,947
零售木製品	4,561	3,768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所得的合約收益	1,069	820
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1,577	—
	<u>307,451</u>	<u>223,535</u>

4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四個可呈報分部，即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再生能源產品。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生產及買賣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木材貿易。
- 零售業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 戶外木製品項目：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向本地客戶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 再生能源產品：生產及銷售生物質顆粒燃料。

(a)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益指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再生能源產品分別從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益。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以及再生能源產品各自的「除稅後溢利」。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乃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買賣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 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 的收益	300,244	4,561	1,069	1,577	307,451
分部間收益	5,805	—	—	463	6,268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06,049</u>	<u>4,561</u>	<u>1,069</u>	<u>2,040</u>	<u>313,719</u>
可呈報分部 溢利／(虧損)(除稅後 溢利／(虧損))	<u>58,377</u>	<u>(461)</u>	<u>122</u>	<u>1,080</u>	<u>59,11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生產及買賣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再生能源 產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 的收益	218,947	3,768	820	—	223,535
分部間收益	19,568	—	—	—	19,568
可呈報分部收益	<u>238,515</u>	<u>3,768</u>	<u>820</u>	<u>—</u>	<u>243,103</u>
可呈報分部 溢利／(虧損)(除稅後 溢利／(虧損))	<u>45,073</u>	<u>(3,302)</u>	<u>14</u>	<u>—</u>	<u>41,785</u>

(b)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313,719	243,103
抵銷分部間收益	(6,268)	(19,568)
綜合營業額	<u>307,451</u>	<u>223,535</u>

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59,118	41,785
抵銷分部間溢利	(1,656)	(2,07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2,121)	(444)
綜合除稅後溢利	<u>55,341</u>	<u>39,267</u>

(c)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交付貨品地點或提供服務地點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北美洲	138,214	76,644
中國	130,521	109,900
歐洲	25,403	19,612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3,313	17,379
	<u>307,451</u>	<u>223,535</u>

5 經營季節性

本集團業務並無受重大季節性波動所影響。於財政年度上半年及下半年錄得的銷售收益不受季節性波動影響。

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44	389
政府補貼	10,123	2,509
	<u>11,067</u>	<u>2,898</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取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9,576,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62,000元)。漳平木村獲授此等政府補貼以補貼其已產生的多項開支，並於可收取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作為補償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建設施開發成本的政府補貼確認為遞延收入。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遞延收入)人民幣547,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47,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此乃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確認。

(b)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56)	46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3,305)	234
其他	42	(4)
	<u>(5,019)</u>	<u>695</u>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5,900	3,553
減：撥入在建工程的資本化利息開支*	(1,081)	(971)
	<u>4,819</u>	<u>2,582</u>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借貸成本已按3.69%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6%)的年率資本化。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211,042	147,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60	4,236
租賃預付款攤銷	622	683
物業經營租賃支出	1,142	495
研發成本	6,825	6,841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10,927	8,366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491	—
遞延稅項抵免	(1,126)	—
	<u>10,292</u>	<u>8,366</u>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三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認證資格，故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五年止三年期間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55,34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267,000元)，以及1,004,420,000股已發行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載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的普通股數目	1,000,000	1,000,000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4,42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4,420</u>	<u>1,0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存貨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2,365	82,925
在製品	41,950	26,843
製成品	<u>32,534</u>	<u>81,941</u>
	<u>236,849</u>	<u>191,709</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撇減存貨。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158,380	103,712
原材料預付款	99,731	27,847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	690	1,661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1,887	6,155
衍生金融工具	597	2,071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附註)	2,954	3,040
可收回增值稅	175	16,291
其他應收款項	6,800	1,595
	<u>281,214</u>	<u>162,372</u>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內包括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截至當日的已確認虧損為人民幣19,52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477,000元)。此結餘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應收款項人民幣86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3,000元)，其中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7,000元)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

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備抵的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71,513	61,437
1至2個月	21,257	18,758
2至3個月	13,010	12,446
超過3個月	52,600	11,071
	<u>158,380</u>	<u>103,712</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1至3個月內到期。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7,810	10,840
預收款項	2,768	2,736
衍生金融工具	2,053	222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應計福利	2,357	2,56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	2,473
其他應付稅項	669	1,545
應付專業費用	44	1,179
應付股息	10,317	-
其他	3,274	2,375
	<u>29,292</u>	<u>23,937</u>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2,527	2,317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5,283	8,523
	<u>7,810</u>	<u>10,840</u>

13 股息

- (i)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ii) 於本期間批准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期間批准派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3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13港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5元))	<u>10,317</u>	<u>10,54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本期間，本集團取得了非常優異的業績。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較去年同期（「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上升37.5%至人民幣307.5百萬元及40.9%至人民幣55.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營業額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23.5百萬元及人民幣39.3百萬元）。本集團所有業務分部及大部分所涉足之市場均錄得增長。營業額增長主要源於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持續旺盛，並配合產能大幅增長所致。

營業額(按產品分類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	135,119	102,288	32.1%
休閒傢俱產品			
室內外傢俱產品	60,534	50,752	19.3%
遊戲類產品	44,521	41,296	7.8%
園藝類產品	20,428	19,095	7.0%
寵物屋產品	5,227	9,895	-47.2%
木材貿易	40,045	209	>100.0%
再生能源產品	1,577	–	不適用
總計	<u>307,451</u>	<u>223,535</u>	37.5%

營業額(按經營分部劃分)

本集團的四項經營分部，分別為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戶外木製品項目及再生能源產品，分別佔本期間的總營業額97.7%、1.5%、0.3%及0.5%。當中，來自生產及買賣木製品的營業額於本期間大幅增長37.1%至人民幣300.2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18.9百萬元）。當中主要受惠於海外客戶訂單增加，大部分歸屬此分部之產品均錄得可觀銷售增長。

本集團自有品牌「美麗家園」主要零售休閒傢俱用品系列。自二零一零年成立以來，「美麗家園」品牌知名度一直節節上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其銷售網絡已覆蓋超過中國逾十個省份的主要城市，並開設25家自營店（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家）。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本集團將其於天貓線上銷售平臺進行產品分類重新整合。隨著自有品牌業務從建立初期逐步走向成熟，

在客戶間的品牌知名度不斷提升，本期間，來自零售分部的營業額上升21.0%至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3.8百萬元)。此外，本集團本期間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建立全新線上銷售品牌，務求將本集團自有銷售網絡擴展至北美市場。

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及五月投入生產及開始銷售的再生能源產品新分部，於本期間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1.6百萬元之營業額及人民幣1.1百萬元之溢利。此分部產品透過回收木屑等在木製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剩餘物，將其轉化為生物質顆粒燃料。目前此燃料已為中國新能源發展的重要方向。隨着本集團之綜合產能擴大，再生能源業務之規模亦將相對提升。

營業額(按地域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營業額 百分比
北美洲	138,214	45%	76,644	34%
中國	130,521	43%	109,900	49%
歐洲	25,403	8%	19,612	9%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3,313	4%	17,379	8%
	<u>307,451</u>		<u>223,535</u>	

本集團以「緊扣中國休閒旅遊市場，把握歐美房產市場復蘇」為策略定位。本期間，歐洲經濟已錄得改善，美國股市亦屢創高峰。根據美國人口調查局的最新數據顯示，本年首五個月的新建住宅量達到396,000個單位，較去年同期增加6.6%。受惠於此，本集團來自北美洲之營業額尤其可觀，大幅上漲80.3%至人民幣138.2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76.6百萬元)。本期間，來自歐洲之營業額亦從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6百萬元平穩增長29.5%至人民幣25.4百萬元。另一方面，受本集團於亞太區(不包括中國)一個主要客戶的建築工程進度影響，來自該區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人民幣17.4百萬元減少23.4%至本期間之人民幣13.3百萬元。有賴本集團中國自有品牌零售業務及木材貿易業務的明顯增長，國內市場之營業額增長18.8%至人民幣130.5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09.9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於本期間上升人民幣20.3百萬元至人民幣96.4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76.1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34.0%下降至本期間的31.4%。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木材貿易業務之銷售上升(其毛利率較本集團其他產品低)所致。

其他收入

本期間，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1.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獲政府授予無條件補貼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淨額人民幣0.7百萬元)。本期間，人民幣兌歐元及美元的匯率由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貨幣政策之執行而輕微貶值，因而產生外匯虧損淨值人民幣1.8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人民幣0.5百萬元)及未結算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虧損人民幣3.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收益人民幣0.2百萬元)。本集團有既定的貨幣風險管理政策，詳情請參閱本節「外幣風險」一段。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期間，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達到人民幣9.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6.7百萬元)。此增長主要由於出口銷售上升導致運輸費用及港口收費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受惠於本期間的積極成本控制，本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穩定維持於約人民幣22.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2.8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上升至人民幣4.8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2.6百萬元)。儘管因持續擴展業務令本期間的銀行借款增加，惟實際借款利率較低，故融資成本仍能維持在低水平。

所得稅

本期間，我們的所得稅達到人民幣10.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8.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由於漳平木村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故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五年止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期間實際稅率為15.7%(二零一三年上半年：17.6%)。

本期間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本期間溢利上升40.9%至人民幣55.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39.3百萬元)，而溢利率則於本期間上升至18.0%(二零一三年上半年：17.6%)。

股息

本期間，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無)。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營運資金(流動資產相對於流動負債超出的部分)上升人民幣143.8百萬元(或67.3%)至人民幣357.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5百萬元)。此上升主要由於業務規模增長致使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貸款增加，以及因配售時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所得款項帶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上升之合併影響所致。

由於我們大部份客戶都在延長他們提前訂單的時間，故本集團能夠維持較高存貨水平以應付客戶需求。與此同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上升主要源於銷售增長及增加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以確保能以優惠價格取得穩定木材供應。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114.1百萬元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於期後結算或確認為採購成本。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753.0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8.8百萬元)，其中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233.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3.7百萬元)。為更有效控制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563.7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9.3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銀行融資額為人民幣356.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4.7百萬元)，並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未償還銀行貸款佔總資產的比率為33.0%(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¹⁾為1.9: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資本負債比率⁽²⁾為19.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

(1)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

(2)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銀行存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148.0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4.6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及持作自用物業以及人民幣100.1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6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主要用於取得銀行向本集團發出之銀行貸款及金融衍生工具合約。

資本開支

本期間，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為人民幣23.9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78.6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期間，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本集團並無其他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我們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利潤將受影響。為此，本集團在與海外客戶訂立銷售合約同時透過與銀行訂立以美元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25.0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百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幣合約。所有合約將於一年內結算。

隨著本集團的海外採購增加，本集團亦透過以美元計值的出口銷售現金流入配合以美元計值的木材入口現金流出管理外匯風險。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44.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

	佔總金額的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成立新生產設施	29.0%	41.8	41.8	-
成立自有品牌的自營店網絡	27.6%	39.8	30.6	9.2
合併與收購中小型公司、 其他木材加工廠及/或 其他資源	19.3%	27.9	-	27.9
自有品牌宣傳及其他市場 推廣活動	7.7%	11.1	11.1	-
提升及加強本公司的研發 活動	6.8%	9.8	9.8	-
一般營運資金	9.6%	13.9	13.9	-
		<u>144.3</u>	<u>107.2</u>	<u>37.1</u>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合共聘用632名(二零一三年上半年：525名)全職僱員，當中包括管理人員、產品設計人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本期間，本集團就僱員薪酬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5.3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人民幣13.0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展望

為確保本集團能夠滿足客戶持續增長的需求，本集團正積極擴充產能。本集團的第三期生產設施擴展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開始。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透過配售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集資155.0百萬港元，為本集團的擴充計劃及一般營運提供資金。

本集團相信，只要能緊扣中國的休閒旅遊市場，同時把握歐美房產市場復甦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必然能夠受惠其中。本集團對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充滿信心，並將緊握市場機遇、不斷創新，務求將本集團推向更高峰。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公司配售200,000,000股現有股份及Green Seas Capital Limited認購200,000,000股新股份(兩者均按每股股份0.8港元的價格)已告完成。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5.0百萬港元。有關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六日的公告。

除上述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在聯交所上市的任何本公司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詳情如下：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由於吳哲彥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相信，由於角色獨特，加上吳哲彥先生的經驗及於行內的聲譽，以及吳哲彥先生對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須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這雙重角色有助於貫徹強大而一致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有效率的業務規劃及決策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而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會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除於本期間之後獲委任的李港衛先生外)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亦已審閱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rygardenholdings.com>刊載。本公司本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漳平木村」	指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哲彥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哲彥先生、吳青山先生及謝清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港衛先生及吳冬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